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2019G78 房地产开发项目

项目编号 2019-320105-70-03-564009

建设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江心洲街道

验收单位 南京颐恒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 日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2019G78 房地产开发项目

项目编号 2019-320105-70-03-564009

建设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江心洲街道

验收单位 南京颐恒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_\_\_\_\_年\_\_月\_\_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19G78 房地产开发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南京颐恒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南京市建邺区水务局， 建水许可〔2021〕25号，2021年11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5月~2022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南京中南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鉴定书编制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2023年3月3日，南京颐恒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在项目现场主持召开了2019G78房地产开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工程设计单位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南京中南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及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验收鉴定书编制单位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实地察看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与运行情况，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档案；会上，听取了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情况、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的情况汇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的工作汇报以及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验收组认为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基本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完成，质量总体合格，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技术标准，经质询、答疑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南京市建邺区江心洲街道，地块北至文化三路，南至文泰街，西至熙怡路，东至现状小区，公共交通较为便利。本工程为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地上建设7栋9F住宅楼（1#、3#~8#）、1栋8F住宅楼（2#）、2座1F（9#~10#）配电房及开闭所、2座门卫及收发室和1

层整体地下车库，配套建设有绿化工程、景观小品工程、道路工程等内容。工程总建筑面积64770.30m<sup>2</sup>，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45009.10m<sup>2</sup>，地下总建筑面积19761.20m<sup>2</sup>，容积率1.80，建筑密度22.97%，绿地率35.30%。本工程总占地3.45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2.5hm<sup>2</sup>，临时占地0.95hm<sup>2</sup>，占地类型为住宅用地，本工程土石方总量13.6万m<sup>3</sup>，其中挖方量为9.5万m<sup>3</sup>，填方量4.1万m<sup>3</sup>，无借方量，余方量5.4万m<sup>3</sup>。本工程于2020年5月动工，2022年9月全部建成，总工期29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年11月22日，南京市建邺区水务局以“建水许可〔2021〕25号”《关于2019G78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3.45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永久占地2.5hm<sup>2</sup>，临时占地0.95hm<sup>2</sup>。经核定，工程实际发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3.45hm<sup>2</sup>。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中。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年4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监测，2022年11月编制完成了《2019G78房地产开发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水土保持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确定的目标值。经复核，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99.97%，水土流失控制比为5.0，渣土防护率为99.07%，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8.87%，林草覆盖率为35.16%。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12月，建设单位委托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编制单位完成了《2019G78房地产开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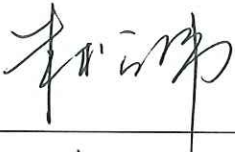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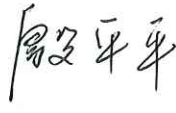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朱松伟	南京颐恒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黄利亚	原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教高		特邀专家
	张杰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端宇婷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鉴定书编制单位
	马春辉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王惠田	南京中南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殷平平	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